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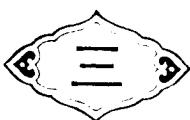
清代筆記叢刊

三

卷之三

1242.1/203

清代筆記



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



21342535

齊魯書社

梁 章 鉅 著

退庵隨筆

上海文明書局印行

貨序

隨筆者隨時見道而筆之欲其勿忘也道不可猶欠離無獨不有無時不然故子老子言道極之三百三十至勤而不可亂也生贍而不可怠也非好學深思心知其意則道不遠人而人且自遠之為在其能見也故曰尚不至德至道不缺焉大畜之象曰君子以多識前言往行以畜其德此隨時見道之寶功也隨時識即隨時畜隨時言即隨時識然而難言之矣必也則健其力篤實其志义加之日新不已而後其高也大溫公道繼自言一生精力盡在是矣成之也艱則其行也遠退庵此書蓋亦日新不已倚一生之精力以成之而往學一貫文武兼資脩飾治平無弗備焉則道繼其經而茲殆其緯也通鑑紀代以省右記始盛然上接春秋左編分門垂訓用便承學之士斷自唐宋迄於我朝益取近而易徵止事變相類於法藏尤切太史公所稱可施廟廟者不其然歟乃若義正事敷一說就部雜家之體得其單辭片語皆可持守終身尤有合於大畜利貞之有是書也出將齊斯世斯民而畜之矣退庵其何能退哉歸後學善化貨長齡謹序

退庵隨筆

自序

退庵隨筆者隨所見之書而筆之隨所聞之言而筆之隨所感之事而筆之而於庭訓師傳尤所服膺藉以檢求身心講求實用而已初無成書立例也日月既積楮墨逐多里居多暇方取而整比之以類聚以卷分則凡可以勸善懲惡訂說破惑者咸具焉莫有古格言之列以唐五代前為斷故編則自有宋以迄今歷代愈近其辭愈費而其旨益暢其境亦益新已夏奉召復出乃以稿自隨去處遇關中達為友人付梓攝至日下同人皆以為有用之書非況部雅家此蓋苟之儀徵師泊水為增刪數章題字卷端既抵桂林公餘復有勸補擴為十五門二十二卷重付手民因紀其緣起如此道光十七年春退庵居士自記

清代筆記叢刊

一九四二

題詞

隨筆一書較桂林相國五種有其過之真名臣言論也執事以心得之學筆於書可坐而言起而行於世道人心所得不淺時賢著作如此可首耳前贈張垣紀略掌故所繫是極足不可少之書至今瑞讀不倦今復得此編耳目又為之一新所論皆平允通達之至第之拙著亦有與尊說暗合者中間並無別謬可傳之書也其參酌先儒語錄議論正大和平實有益於身心性命之學顧執事能治後即以廣示更氏弟讀之起敬起畏想他人諸之亦然成就多少好官成就多少好人此豈尋常著作之比哉謹當日置座右以為晚節之助云道光十六年夏六月愚兄阮元識

時將大考隨筆研讀一過不禁五體投地先生學問經濟原柢具見於此始知年來揚眉中外所膺雖皆極繁劇未嘗一日廢書不觀也書中大指以講善隸那訂鴻經感為主有顧氏日知錄之精博而切近遇之有呂氏呻吟語之周密而明通勝之立

言如此可以不朽矣安得學者家直一醉心盡力行所神於世者非淺鮮矣待生何

塗漢謹識

退庵簡草

題詞

一

退庵隨筆

目錄

一

退庵隨筆目錄

卷一 勦行

卷二 交際

卷三 學殖

卷四 官常

卷五 官常

卷六 政事

卷七 政事

卷八 政事

卷九 家禮

卷十 家禮

卷十一 家誠

卷十二 講生

卷十三 知兵

卷十四 讀經

卷十五 讀經

卷十六 諸史

卷十七 諸子

卷十八 諸子

卷十九 學文

卷二十 學詩

卷二十一 學詩

卷二十二 學字

退庵自訂年譜

退庵居士系出安溪。朱氏名章鉞，字闇軒，又字昌齡。晚年自號退庵。由泉州宋丞相文靖公派下，分居福州長樂縣南鄉之江田里。國初遷居福州城中。自前明迄今十五傳，皆為群縣學諸生不斷。河間紀文達公督學閩中，以書香世烹鳳。旌善閣乾隆四十年乙未七月初六日生於福州淳仁里。時先考真齋公上公半未回。是年先叔父九山公成進士，入翰林。異齋公諱贊國，字斯志，又字真齋，行二。乾隆戊午與同僚第九山公同舉於鄉考補。內足成安宮教習。湖州府學訓。

丙申二歲

丁酉三歲長房伯兄履白公入縣序。
戊戌四歲虛白伯兄為發家先妣王太夫人自課之。

己亥五歲十月先大母林太淑人棄世。是年異齋公教習期滿引。恩以知縣用回。里即丁憂。

庚子六歲在家讀書。先考自課之。

辛丑七歲先考授徒於經院卷彭老隨往讀書。
退庵題年
年譜

壬寅八歲先考授徒於開元頭林宅隨往讀書。

癸卯九歲先考授徒於楊橋巷蔡宅隨往讀書。始學作小詩。是年同僚弟章培生。

甲辰十歲先考授徒於鹽法道德清戚公署齋。閏三月先妣王太夫人棄世。太夫人以孝稱，在皇時嘗割臂肉療父。篤父篤母先考為作傳。墓紀之。

乙巳十一歲先祖天池公娶姚公弱冠即為名諸生。以耆儒宿學教授里中。五十餘年。值八十喪。紀文達公有文祝之。文集至是考終。年八十二歲。是秋先考為廈防郡丞。某軍制公廷請課未隨往。諸葛為福州距廈門五百點。是冬以臺灣林奧文滋事革。

丙午十二歲仍在廈門。歷舉。始學作八股文。並隨先考偕同里先達鄭蘇年先翁何寶奇。西秦林子川。南化張燮那。經那公。備遊廈島各巖洞。復泛海覽鼓浪嶼之勝。

時廈門洋船叢集。商賈殷賡。聞仙山樓閣。甲於南天。聞近日外里蕭條。大有今昔之感。是年長房三兄美雲公。同游。入縣序。

丁未十三歲冬隨先考回福州。移住新美里。與九山公同居。從鹿白伯兄學舉子書。

戊申十四歲學使者召。間陸耳山師鶴齡。別立塾舍。以第九名童生錄送慈奉書。

院隸嵩山長為五考功。歲暮先生起。輒都講即虛白伯兄也。

己酉十五歲春隨先考往仙遊金石書院諸高弟與四房四兄澤卿公。富仙同赴長樂縣試。文知於漢軍王錫齋師佑錄取第二名。

庚戌十六歲與三兄曼雲公同在鰲峯書院二賢祠讀書。

辛亥十七歲受知於丹陽古渭崖師夢熙。以第一名歲入長樂縣庠。是年隨同邑徐熒真師士傳。讀書於觀音橋齊氏之敬芳軒。

壬子十八歲隨外舅鄧蘇年師讀書於流銀營趙氏之紅玉齋。是秋鄉試卷備而不第。

癸丑十九歲仍隨蘇年師始作詩賦。雜文是年四兄澤卿公入縣序。

甲寅二十歲隨林暢周師友。讀書於流銀營陳氏之鳳池書局。是秋鄉試典座向伯兄曼雲三兄同舉於鄉。座主為敘縣程蘭旭。邑斯仁和解晉軒。純後房官為淮縣吳度谷師導。

乙卯二十二歲會試第而不第。房官為邵陽胡果泉師。先數還京過夏考取。景山官學教習。是年澤卿兄舉於鄉。

退庵題年
年譜

壬辰元年丙辰二十二歲會試第而不第。房官為山右李石農師。癸丑五月由選河

回閩七月患瘧。至重陽始到家。冬至前一夜而止。歲杪鄉丈人來歸。即蘇年師長女也。

丁巳二十三歲授徒西門街劉宅。

戊午二十四歲授徒南營姜宅。章培弟入縣序。是冬先考以知縣遷朝將到。至明不顧。外任。追得汀州府甯化縣學教諭。章培弟赴任。而命余上公車。

己未二十五歲會試第而不第。房官為吳縣吳少甫師。樹菴。同居曼雲三兄遂成連

士入翰林。六月回鄉。仍在蘇年師館中謀生。

庚申二十六歲大兒廷辰。生。鎮東南橋東外書畫錄二十卷。自為序。

辛酉二十七歲會試以九山公為內援。同考富回。過本入場。與大抵又不第。乃就補

景山教習。

壬戌二十八歲會試以二甲第九名成進士。座主為紀文達。銘山熊謙。山師恭。滿

洲王衍農師。大庚歲可平。歸均。房官為高陽轉湘帆師。翰林。朝考入選第二名。因愛如於大興朱文正師。時大庚歲文福師病。長沙劉文恪師推心滿洲吳煦。

清代筆記叢刊

一九四四

齊師和那鮮齊師方成。采陽初附，固師封給浦城祖筋齊師之望。引見以翰林院庶吉士用教習師為黃坡師仙舟先生小識。是秋開先考甫化之計，跟蹤南僉。由江西取道汀州，入甯化計著中視舍後者，惟章拍第一，心痛歟。

癸亥二十九歲，正月始至甯化學署。四月，秋糧回福州，從苦山中編輯莫齋公道詩文兩卷，行狀一卷，又輯家譜四卷。

甲子三十歲，鄉蘇年歸，終於蘆峰講席。與同門友沙縣陳名世，同校刊西霞文鈔兩卷，為之序，告師道知此其一班也。

乙丑三十一年二月，服闋進京，散館以二等第五名引。祀改部主事。纂掣禮部，入儀制司行夫。是秋因病請假回籍，在邵時，輯南省公餘錄四卷，謝禪泉先生批及為之序，嗣復拓為八卷付梓。

丙寅三十二歲，家居輯長樂詩話八卷，自為序。丁卯三十三歲，掌浦城南浦書院講席。秋寒生庠文游武真有游記及詩紀之祖。

船齊師，陳恭甫編修，各為之序。戊辰三十四歲，仍赴南浦講席。秋為本省撫部張蘭清先生帥誠延入幕，為撰擬

道庵隨筆年譜

頌辭，及秦御文字，並校勘所造。書數十種，各加按語，如四庫書提要之例。

己巳三十五歲，仍赴南浦講席，輯東南嶺外詩文鈔若干卷，陳恭甫為之序。

庚午三十六歲，仍赴南浦講席。輯夏小正通釋四卷，南浦詩話四卷，皆祖筋齊師為之序。

辛未三十七歲，復入張撫部幕，與陳恭甫分纂，御製金史詩註六十四卷，是卷為

先考妣合並。祖筋齊師為之註錄。事畢，仍赴南浦講席。校補倉頡篇三卷，選輯閩文典制鈔四卷，是年次癸未丁酉生。

壬申三十八歲，仍赴南浦講席。秋後回家，閱蔣花吟館集，里中諸名流屬沐其風，有

蔣花吟館集尾，陽湖李中書邑侯允治錄，縣志春海侍郎恩澤並為之記。

癸酉三十九歲，仍赴南浦講席。與鄭松谷、程林參讀，同二親家董游武真，又與

全生微，游崇安萬葉寺，志乘所謂天下十大名山之一也。是冬翠巒遊京，在浦城

就東藏觀音昌全，有雙周中度廟。

甲戌四十歲，三兒恭叔、生於台庄，舟次。八月抵京，進書銷假，仍在儀制司行夫。是歲

由運河北上，滻居漕艘中百餘日。取舊稿昭明文選筆記之件，編錄而增益之，是為

文選步證文稿，共是每年趙公文聯輒涉筆焉。

乙亥四十一歲，同劉美初、吳蘭宣、陳石士、李蘭鵠、高首尊、陳師為、蘇齋詩弟子者三年，是夏開四叔父九山公之訖公詩上圖，字斯伯，又字九山。乾隆乙未進士，歷官翰

詹朴，追贈至太常卿，終於廣西學政任所。陳恭甫銘其墓。

丙子四十二歲，兼精膳司督辦掌印。是秋考選革職拿办，以第一卷引見，記名是冬入宣南詩社，胡玉莊侍御承煥、商功甫舍人、冒濟各為之記輯合輯，題名錄六卷。

丁丑四十三歲，四兒映辰、生秋與顧南雅、映季恩守，馬二同年游西山，有詩紀之。又與陳石士編修用光、陶雲汀、給諫制王北堂、明經董齡游昌平，有文紀之。

戊寅四十四歲，入直軍機是秋尾，蹕盛京，來往七十三日。游醫無間及松岳諸山，以校勸科場條例，被議降一級留任。放以危從議敘加一級。

己卯四十五歲，三月，危蹕米陵、南施，偶值公餘，偕同人坐山輶，登雲峯寺。又於月夜上方中雙飭至霧巒始下。入直各有詩紀之。是冬以草愚詩授奉直大夫。

誥贈先考如章鉅官，先妣王氏為宜人，封妻鄭氏為宜人。

道庵隨筆年譜

庚辰四十六歲，危蹕陽江，加一級，又恭送。春廟拜客，加一級，又恭遇。草愚兩

次，各加一級。是役恭逢春廟升遐，發生倉廩，前無故實可稽。繼廷直諭堪委，而禮臣謹危者，掌官僅黃左田大宋伯欽一人。漢川員僅章鉅一人。奉疏文稿，責無旁貸。

時極臣權臣，皆日嚴召見，對的典禮，惟大恩余以一小函往復，其間良苦之儷。

益增懷懼，蓋不敢休憇。奉疏數章，復自禮部屬官續到者數人，乃始分任其勞。藉

光頭趙云，九月回京，稟發司行夫。是冬以草愚詩授中憲大夫，督贈先考為中憲大夫。先妣王氏為恭人，誌封妻鄭氏為宜人。

辛未四十七歲，五月初，恭叔、生二月，以補校主客司主事。引見仍在儀制司行夫。是年正月，以考試差引見。六月，由軍機大臣，以行走勦撫，徵敘奏准，即

升員外郎。先快頂戴十一月，以補授儀制司員外郎。引見是年充大清通禮館纂修，又究內廷方畧館纂修，又以與同人分校進士金元三丈地名人名官名，余分得

金史全譜，又分纂西城圖志未成。壬午四十八歲，由禮部堂官，以才具錄選，充稱贊，保舉。京察一等，二月，由吏部引

居奉 休筆閣出文本部堂官直春後加才識精明副事老練堪勝外任考語

見記名以篆訣道府用仍加一級閏三月授湖北荊州知府次日吳相陳謝

召見於 乾清宮西厓五月率眷出鎮六月莅荊州任是月即奉檄兼襲刑宜施

兼管荊州鈔關監督先是所屬監利縣與河陽州民以爭水相仇殺官不能治人府

檄于馳往查辦乃先以詩歌代為文告勸諭之又為親往水濱議清平址兩境士民

悉服其恩平公餘編輯樞垣紀畧十六卷朱誥齊同年士庶為之序蓋前數年在

樞直時稿本至是始累次成書云

癸未四十九歲擢授江南淮海河務兵備道五年率眷由大江順流東行六月至清

江浦莅任轉江漢贍言二卷皆楚省僚友士民送行之作黎瀕瀼河紳世序為之序

九月以霜降安瀕議錄紀錄二次是冬以 軒恩詔授朝議大夫 詔贈先考如章

鉅富 詔贈先妣王氏為恭人 詔封妻鄭氏為恭人

甲申五十歲以前在方畧館校勑金丈畜成由軍機處奏准從優議錄加一級紀錄

二庚九月調署江蘇按察使駐滬浪亭行館有滬浪亭題詠兩卷張蘭浦先生林少

穆尚書聞後各為之序十月以霜降安瀕議錄紀錄二次十一月回淮海任值高家

題 聖 聽 年譜

增失事勞勞裏解者三閱月有上履小農河師塔乞免調任淮揚道萬上星使文秩

潭亭江蘇卷足珍二尚書請修復題詩二段書

己酉五十一歲春管理鹽運漕糧總局五月調署江蘇按察使七月又調回蘇道漕

糧總局九月將漕漕二百萬石全舉盤運渡黃北上是復請銀一百一十萬至是

政事討論省銀三十二萬奏自督都河帥以下皆貳欵有差遂擢山東按察使先

是制河二大庶就意治河方設挑闊孟兩灘以取直又議改上流海口以利通又設

閘玉營減塲以減淤惡保淮海所轄地為余皆力除其不可以去就爭之事遂不果

進余去任始給與解矣是年大兒達慶登鄉舉第二名

丙戌五十二歲進京謝恩家召見三次賜光食二次二月抵山東任十一月

調補江西按察使未行兼署山東布政使擢江蘇布政使轉古格言十二卷湯敷貢

協揆金討劉次白中奏各為之序

丁亥五十三歲抵江蘇任轉東南宗蔭園詠三卷皆山左僚友士民送行之作系

被同里所為之序是復順道登泰山位任儀賓同李鳴峯太守景峰修治御湖一月

而墮落故請善狀挑濬吳淞江即於是令興工督同陳芝福太守梁往來催金次年

夏竣事

戊子五十四歲以挑濬吳淞江議錄加一級修滄浪亭工竣記而碑之轉滄浪亭志

四卷又建吾宗伯鸞高士祠而碑之轉崇祠紀畧二卷宋濶坡為之序是歲以

草恩詔贈先曾祖誠奉公為通奉大夫如享鉞官先官祖妣林氏為夫人皆章鉞以

本身妻室應得封典呈請上祀者也詔贈先祖天池公暨先祖妣林氏先考暨先妣

王氏亦如之

己丑五十五歲九月換部陶雲汀官保馮謹理江蘇巡撫官保入觀之缺即解

美中唱和集八卷作者二十一人皆壬戌同年之在吳與遇吳者之詩自為之序又

作小滄浪七友畫卷刻石滄浪亭坐朱彌岐為之序

庚寅五十六歲八月今命謹理江蘇巡撫閩宮保謹督之缺也十二月復今命

謹理江蘇巡撫廬厚山宮保仲擢督之缺也是年始偏游天下諸山各有詩冊畫卷

紀之

辛卯五十七歲江淮大水成灾流民蔽江而和每日以為計乃率屬捐廉出示募捐

一面給船營造一面設廠留養計自初秋至冬即三月餘日資送出境者六十餘萬

退庵題年譜

年譜

人自初冬至次年春季在麻留養者四萬餘人復自捐棉衣萬領以為腹中禦寒之

具於三月末陸續資送北返沿途頗有頃聲何竹嶺郡丞士祺為作目送歸鶴畫卷

高而農舍人出耕為之記

壬卯五十七歲修復綠湖碼頭更回空軍船藉以無阻又籌款奏請興挑孟浦三

河未獲事而去獨行友程會慶周卷因文遺詩四卷題曰聖齊詩卷為之序

壬辰五十八歲二月奉命謹理江蘇巡撫閩宮保督之缺也計余官

天江南北歷觀察廉訪同鑑並四推撫篆前後凡八年有餘江省史才最盛余恩任

所屬舉守令不下數十輩皆執弟子禮甚篤而如陳芝福蘇靈石及馬劉次白趙竹

泉林高皆不數年間府持節以去此外如顧皋農廣信王耆湖青蓮兩方俊俞陶泉

出洞李石舟國培兩都轉王德子孫等李碧山足等兩觀察李鳴峯景峰王善舟有

惠殊星臣經三太守或以故或以為去皆實不墮舊車之議尤往來於余心不釋云

人楊家先行六月林少穆抵歸遂即撫篆號號兒登舟固建溪水濱小住浦城轉赴

江別話四卷皆江南僚友士民送行之作八月回福州遊黃巒新宅是歲吾鄉秋木

為風雨所傳，未償賸貨。而臺灣逆民，挾盜黨，生米不能內運，民間益感空乏。眾心惶惶，因建孤臣廟，置大麻力懇奏，請借撥江南漕米十萬石，程料雇賃，歸入。告准後，於次年正月不接之時，由海船運到鄉里，便之。是年修葺完右小棟，榜曰黃樓，與同里諸耆舊以詩酒相往來，鑄三山唱和集十卷。

癸巳五十九歲入室鄉夫人景世為撰事畧并行之卷次在中華書局影印全人名
之傳林少穆尚書為之墨題輒江田梁氏詩存九卷自為之序是歲修葺完在小園

楊曰東園分爲十二景有詩紀之
甲午六十歲退居華二十春自爲文序此書先爲閩中友人所刻後至桂林復

加增綱領為二十四卷。質歸庚申癸未齡序之。
乙未六十一年暮詩社諸君子在敝廬設局，勸捐義倉教償，忙碌者數十日，而後集
萬五千金，召入鋼筆達兒換兒，奉裝就道，至揚州病癒，留薄月餘日，八月由運河
北上，舟次揚北行，鋼筆集四卷，皆同里知好及大江南北僚幕士民贍行之作。陳芝
橋中丞為文，虎八月杪抵京，遂報銷銅篆。召見一次，次日即授甘肅布政使，復客
召見二次，至賜免食。於重陽日，翠達兒換兒赴甘肅任，贈送華山。

通志稿

1

西中六十二歲。甘肅庫小前因辦理軍需，有漏銀七萬兩。經考者早已報出。銀中
屢行查訪，皆不知所處。余謂五日夜之號設法補足完錢。上下同憲，及庫各官
皆德之。正月調授直隸布政使，以留辦。計官通至三月，始始成行。途次接奉擢
廣西之命。五月抵京，遞摺諭。恩准。近日召見六次。賜光食五次。即陞解京。京
學丁兒取兒赴廣西任。東署廣西學政。三閱月以奉垂湯贊勦撫揭時行一案，尋
實奏覆。旨嘉獎，謹錄加一編，輯宣兩端言二卷。皆日下四人話別之作也。途中
舟過衡山，在船艙中，飽覩一風。有詩記之。冬奉賜福字一方。

丁酉六十三歲。博論語集註。序書二十卷。孟子集註十四卷。欽點廣西文武兩閣
並會同丁自養。學政易居考選提調。廣西文閣。精神多病。其最甚者。每時閉中。輒服
大六十粒。門生於明道樓之上。下前後名為。循生彈壓。而餘皆傳達之。槩仗其病。
甚至有能文之舉人。身嘗號稱。於樓上起坐。文他兵禍逃歸。含冤不費力者。余謂
其活明確。乃據案錄草陰之。並附片。奉明主。崇士林威心。是科三見。各取舉於鄉
修復者。本個鼓樓處。個鼓樓吟幕。又於獨秀峰下重建五松堂。為詩紀之。道途

姚准遣還一面其人人心始安數聲喧動又與陳達李提學化成協力錄兵錄砲收擒臣姦自吳淞江至寶山凡數十里刁斗森嚴軍民安堵惟浙江鎮海失陷督辦計至因夏暑兩江總督及兩淮鹽政二十餘日過奉辦理糧臺之命近回蘇州先是奉奉明旨飭各省督撫保舉所屬道府以下各官余核錄雖高三尾而廉屬半德舊知即據實以所知參奏不及一年而黃石林爲用治居方倅但嘗謂明陞生升都轉主觀庭用省錄筮人足曉各報太守中外咸稱得人即十一月疾作即專摺陳請開缺調選纂文稿晴幕中參商見接續是歲遺兒成進士以兵部員外郎即補壬寅六十八歲正月引疾擇幽奉舊准其開缺調選並奉賜福字一函二月卒家發喪本報回閑因謠聞浙東嘆夷鷗突大帥失機後堵江口成嚴不敢前發遂回帆北渡揚子江寓居揚州張氏園舍三月有餘日與阮雲臺餌謝燕石同年夢客黃右原比鄰次及余經揚竹園方伯素射缺而即五月校閱營船已退關山口僉倉年挈家發舟渡江而南徙達蘇州由浙江回閑蓋六月初三日舟過丹陽初八日夷兵已陷京口矣六月杪抵浦城復聞嘆夷要在福州設立馬頭已經總臣允准城中士民惶惑有紛紛逃避之意不得已暫住南浦宿完而居馬頭中錄權聯詩話四卷乃

姚准遣還一面其人人心始安數聲喧動又與陳達李提學化成協力錄兵錄砲收擒臣姦自吳淞江至寶山凡數十里刁斗森嚴軍民安堵惟浙江鎮海失陷督辦計至因夏暑兩江總督及兩淮鹽政二十餘日過奉辦理糧臺之命近回蘇州先是奉奉明旨飭各省督撫保舉所屬道府以下各官余核錄雖高三尾而廉屬半德舊知即據實以所知參奏不及一年而黃石林爲用治居方倅但嘗謂明陞生升都轉主觀庭用省錄筮人足曉各報太守中外咸稱得人即十一月疾作即專摺陳請開缺調選纂文稿晴幕中參商見接續是歲遺兒成進士以兵部員外郎即補壬寅六十八歲正月引疾擇幽奉舊准其開缺調選並奉賜福字一函二月卒家發喪本報回閑因謠聞浙東嘆夷鷗突大帥失機後堵江口成嚴不敢前發遂回帆北渡揚子江寓居揚州張氏園舍三月有餘日與阮雲臺餌謝燕石同年夢客黃右原比鄰次及余經揚竹園方伯素射缺而即五月校閱營船已退關山口僉倉年挈家發舟渡江而南徙達蘇州由浙江回閑蓋六月初三日舟過丹陽初八日夷兵已陷京口矣六月杪抵浦城復聞嘆夷要在福州設立馬頭已經總臣允准城中士民惶惑有紛紛逃避之意不得已暫住南浦宿完而居馬頭中錄權聯詩話四卷乃

封錄四卷。皆自為之序。

癸卯六十九歲賜花園御荒地一區起造新宅左有方池半畝甃環池基盤屋宇榜曰北東園以別於福州之東園也四月進新宅八月回福州省墓小住二十餘日仍回浦城為谷兒點定勑成近錄六卷為之序

恒浦城齋公兒題定鼎成近錄六卷之序

退庵隨筆卷四

清福州梁章鉅笠林編

躬行

通鑑

年譜

八

四

列以

眾人之故肆偷惰。百殃至集。真心戚然不寧。乃憂患之大者耳。君子外雖是聽。中有
過失者。自強不息。心質體純無人非。無鬼言。則有祥安。考諸君。若君子也。
王伯厚先生曰。成湯周公皆生以待旦。康王晚朝。王姜起。則闇唯作誠。姜后請終
夙朝而受烹。為士之職。當曰夙夜。夙明有家。孝經言。卿大夫之孝。引詩云。夙夜匪懈。
言士之孝。引詩云。夙興夜寐。說易之銘曰。休旦不賴。後世猶怠。向所以戒也。三辰
莫起。一朝料頭。煩營安所以懼也。在家常早起。於子美所謂。質朴古人風者。如雞鳴。
咸盥櫛。問訊溫溫。參子之語。童蒙可觀。起之晏起。知家之興廢。古子之訓。門人也。
起不待雞鳴。陸務觀示兒之詩也。雞鳴半夢人。固起不可早。娶無家。兼少羅與子之
言也。雞鳴而起。決擇於善利之間而已矣。故此節。蓋因學紀聞。誠為警世之錦。蓋自
古聖賢及處士。無不早起。早起則心體清明。人事尚未殊。讀書易於領悟。一切皆
事半功倍。故相士之憑。相完之法。但觀其早起。而成功可決矣。

退庵隨筆

清代筆記叢刊

矣。能知人之過而忠言之者亦鮮矣。所以貴乎高明直諫之師友而勇於聽受也。

黃南菴清齋先生錄云。往子嘗見一學者忙迫。問其故。曰。破了幾處人事。曰。某非不欲周旋人事者。乃骨似質急。逃。朱子論主一無過云。主一只是心專一。不以他念雜之。無過只是不走作。如讀書時只讀書者。衣時只着衣了此一件。又做一件。身在這裏。心亦在這裏。此皆先儒直指調心法示人。近周叔夜先生有吉凶事之煩冗而動躁火也。治之有二。其一自解云。待我連頭消除。其一自解云。事究之後。卻有何冤。亦何用。此躁之在事前。治法如此。若在事後。為治法亦有二。其一自解云。人生安能無勞。其一自解云。此勞未必無益。此身不必太惜。此治躁之骨髓也。推之。榮辱福徳。皆可以此心對治之矣。

朱子嘗言。延平先生終日無疾苦。連色常數何修生此。自分雖終身不能學也。又言李先生初聞亦是豪邁底人。後來也是琢磨之功。觀此則知學之能變化氣質也。朱子答路德章曰。向見伯恭說少時性氣粗暴。飲食不如意。便敢打破家私。後因久病。只將一卦論語。早晚看。忽然覺得意思一時半了。遂終身無暴怒。此可為讀書變化氣質之法。

退庵隨筆

卷一

二

退庵隨筆

卷一

三

中矣。

真西山先生嘗言。無心而誤財。謂之過。有心而為財。謂之愆。不特別為不善。方謂之愆。只知過。不改。使謂之惡。易曰。凡當君子。以先告則過。有過則改。天下之至遠矣。

者。莫如風雷。故聖人以為。遂善改過之象。

明仙學案。歲南大吉。知紹興府時。王文成方倡道東南。一日質於文成曰。大吉臨政多過。先生何無一言。文成曰。何過。大吉應數其事。文成曰。吾言之矣。大吉笑謝而去。數日。數過加密。謂文成曰。與其有過而悔。不若先言之。使其不至於過也。文成曰。人言不如自悔之真。又笑謝而去。居數日。謂文成曰。身過可懲心過奈何。曰。吾鏡未開。可以戒垢。今鏡明矣。一座之善。自難住脚。此正入聖之機也。勉之。

吾鄉何元子。嘗嘗遇易言頻復屢。大舉動不肯諱。每言誤誤。事直可屢見。慎勿恃改過為盛德。而漫無絕私勝已之功也。劉念臺家風亦曰。吾輩習俗疏濶。平日所為皆惡也。學者只有去惡可言。改過工夫。此用不着。此皆鞭辟入裏之論。

蔚明恭虛齋先生。既登第。不求仕。惟在閑。元奇授徒。一日為其母畫像。母久不出。虛

近人有稱成活作樣話者。曰。無事。此靜坐有福。方讀書。余每喜書之。近乃知諸書有實功。靜坐尚是。詎語也。昔朱子答張元德云。明道教人靜坐。只是收斂此心。莫令走作。蓋為是時清人相從在學中。無善外事。故教之如此。今若無氣。固是只得靜坐。若特地將靜坐做一件工夫。却是釋子坐禪矣。但宜着一敬字。通貫動靜。則無可議耳。

齊往。請母曰。汝成進士十年。我尚不得一折布。秘不欲出。見客如虛齋大傷之。即赴遺。任心動。告歸不久。而父過。後又貧不能自給。求得南京都司。以去鄉近。到任。又心動。復告歸。其母亦不久即遞人以為孝。虛齋督學江兩。寄四金以周其家。奉母。寧告誠。萬勿浪費。此等事。當時即以為佳話。至今人猶樂道之。李文貞所謂窮途。任心動。告歸。不久而父過。後又貧不能自給。求得南京都司。以去鄉近。到任。又心動。復告歸。其母亦不久即遞人以為孝。虛齋督學江兩。寄四金以周其家。奉母。寧告誠。萬勿浪費。此等事。當時即以為佳話。至今人猶樂道之。李文貞所謂窮途。

陳白沙臥室。學者須先理會氣象。氣象好時。百事自當。此言最可玩味。即變化氣質之謂也。言語動靜。便是理會氣象。氣象好時。為鑑。變溫然為和平。則有大功。亦達禍之道也。非但氣象好而已。

呂新吾仲曰。周子謂聖可學。子曰。無欲。愚謂聖人不能無欲。七情中合下有欲。老子曰。欲立欲達。孟子曰。廣土厚。君子欲之。天欲不可無。人欲不可有。天欲公也。人欲私也。周子云。聖無欲。不如云聖無私。此二字。即三氏所由分也。人曰。孔子七十而從心。六十九歲時。尚未敢忘。從心。人一生只是從心。從心安能安人。能服人。又儒者滿也。以先王之過。能滿其身。此皆古訓。講學家之義。已在其不離道。聖賢性不與人殊。何苦如此。

黃陶菴曰：趙清獻公高。吾黨之所為，便必焚香告天，所不可告者，則不存也。附九
詔隱居山中。蓋之所為，依必書之。元詩齋齋亦然。一遣遺書，載張天師。自上牘，使
不得思量。不思量者，亦須強把。這心事，寄在一箇形像。司馬君實，言吾得所矣。只
當金一箇中字。朱子語錄，言趙叔平平生用功，以一器盛黑豆，一器盛白豆，中置一
虛器。才一善念動，則取白豆投其中。忿念動，則取黑豆投其中。至夜倒虛器中，觀其
黑白，以驗善惡念之多寡。初時黑多白少，久之則白多黑少。周朝張文
定公那奇。每日晨興拜天，取易詩首章，如乾元亨利貞，執天之命，惟時惟幾，我真
夙夜畏天之威，之時保之云云者，對天默誦數遍。官翰林時，有觀頭錄，每夕考過此
詩，公所行，殊無不同。嘗操心法，如若能直下見性，便不須如此捉摸。然人日在是非
裏面，才除未轉，人波已興。故必有神秀之時，時拂拭而後有悟能之本無拂拭也。
又曰：聖賢千言萬語，說的是我心頭住話。立的是我身上妙本。不必易竭心思，而
措之。無往不如。而今把一部四書，當作聖賢遺留下富貴的本子。終日誦諸後後，只
為身家營如餌道。替人念消灾報禱的經機一般，絕不與己相干。只是賺些經錢，食
水奉養活此身。把聖賢垂世立教之意，全負盡了。仔細思量，能無笑死愧死哉。

退庵 閱 章

卷一

四

黃香石竹芳虎坊雜錄云。學者當明義利之辨。一部孟子。皆是辨明義利。至後魯問督學人一章。則是義利之辨。盡頭處。在各固知有法。而不知有人子父。但有執之而已矣。在舜知有法。而不知有天下。但有慈父而逃而已矣。執魔所問。甚難人。而孟子。義理熟極。只據當下義理斷之。更無難答。若第二念。即依迴周折於其間矣。故自古高世之行。非常之業。其理不離於庸常。學者於當下義理。認得真守得定。更不存一毫利害之見。則天下無難處之事。嘗見陸稼書先生為縣令時。上官欲令其改文。當內一字。先生不肯。一字難做。百姓情歸。不是如此。豈不可改。就此一觀。先生義利之辨。可知矣。其生平所道。亦可見矣。一字尚不苟改。況有詭權貪徇。請託。以枉民情乎。若當下怕參官之念起。便無所不至矣。

許衡闡活曰。作文以讀書為主。讀書以立品為主。會作文而不多讀書。猶之蔚無根之花。雖得一二日妍麗。其美可立俟。好讀書而不務立品。譬之敵眾敗衆。其害貽大。籍其中。而不能保其不淪於真壞無疑矣。

有文無行之人。自昔輕之。使人因其人而讀其文。必也。使人因其文而惜其人。益之。心也。或問於梁曜北玉。趙曰。文至不可廢。似亦未可一概抹擲。曜北曰。不然。君子流川峙應。而君子乃等之於禽鳥之玩。不亦大可哀耶。

魏叔子福曰。世上無有不宜讀書之人。賢者固益其質。下愚諸之。縱不能盡決不至損。或謂人有諸破萬卷。不辦一事。若此讀書無用處也。余謂此人脫令不讀書。遂能辦事否。然有兩種人。却不可讀書。一種機巧之人。原有小慧。又參以古人智術。則機械成詐。百出不窮。不至害人殺身不止。一種剛復之人。既自以為是。加之學問尤足。則驕滿之心。漫天塞地。必至一言不受。一舉不曉。即不殺身。亦成絕物。終身無長進。日子乎。叔子此論固是。誠為不善讀書者言之耳。善讀書者。變化氣質之謂何。而患此哉。

沈彦林北窗文錄傳。戴翹道。延光之言曰。上士雖不讀書。亦微下士。雖讀天下書。亦不佳。惟在義氣。正當讀書耳。此語殊有味。然雖上士。亦安可不讀書。

近世名公巨儒。喜談禪理。蓋亦如故書言。設古玩之類。聊以自娛。非真能窮其奧窓。

退庵隨筆

清代筆記叢刊

一九五〇

也。魏叔子嘗言：今之學者必謂禪以崇儕，其實世無真禪，那能害儒，破正人心者，但當自謹，義利之辨，開禪非今日之急務也。

淨居者中語，有可以與吾道相發明者，亦不可忽。記黃山谷答王秀才曰：佛書言無有一善從捨離懈怠中得，無有一法從驕慢自恣中得。此佳語也，顧少留意，不加功而該命，猶不鑿井而俟泉也。既承傾側，相與聊助聰明之萬一。

按魏伯子深瑞云：積善可以當病，積壞可以當災，積勤可以當智謀。此三語亦約而可守也。

凡人於五更，寤覺時，或悔悟舊事，料理明日某事，某事，若燭照數計，所謂平旦之氣也。暨顏之後，忘其五矣。所謂旦晝之咎亡也。故昔人有糊塗臉水，聰明枕之，誠人而能使夜氣常存，則庶乎近矣。謝橋莊濟世，或問平旦氣何若，曰：夜氣清，晨氣濁，平旦氣介清濁之間，間未敢心。曰：過去想未來，想皆放也。求然後能存，在然後能養。養然後能先覺。前知然，則與二氏將母同。二氏靜中求，吾儒閒中亦求。二氏舍學問以求，吾儒由學問以求。二氏求後無學問，吾儒求後僅有工夫，何嘗同？何可同？既為士大夫，財章身各有所宜。華園不必奇，尤不可。惟其稱而已。王伯厚先生嘗

曰：李經言卿大夫之志曰：「非先王之法服，不敢脫；非先王之德行，不敢行。」蓋子謂吾丈曰：「服免之服，誦免之詩，行免之行。」聖賢之訓皆以服在言行之先，蓋服之不忠，則言必不忠，信行必不篤。雖周易二氏，將母同。二氏靜中求，吾儒閒中亦求。二氏舍學問以求，吾儒由學問以求。二氏求後無學問，吾儒求後僅有工夫，何嘗同？何可同？既為士大夫，財章身各有所宜。華園不必奇，尤不可。惟其稱而已。王伯厚先生嘗

出言有章，而行歸於闇也。吾鄉蔡文勳公世達曰：「村俗秀才，守時文一絕，止望得第，夢夢一生，與時猶環全不計及異日，沒施若何？」結局若何者？此鄙陋之尤，最所當戒。即學古而止以為作文章，用講學而不能躬行，亦甚可恥。凡人家子弟，宜常當以五大規模，具人見識，不可沾沾焉，食目前安。卑近朱子云：「天下事壞於懶與私，最初今之弊。」據則學殖荒而志氣亦墮，私則自至親間，尚分畛域，尚有罷諉，有所建立哉？」又曰：「當正道，順晦，具學，勇為之。」從得一二拘謹之人，不足以追蹤往哲，而振拔流俗。謝上蔡稱孟子強勇，以身任過，所至王侯分庭抗禮，豈立萬仞？由其氣足以勝之也。朱子曰：「曾子大抵剛毅，故能獨得斯道之傳。」子思行事，他無所考。如孟子所云：「何剛毅，由是觀之，血氣之氣不可無。」義理之氣，不可無，豈則無以存有斯道，而是徒嘴端之空談，必不足以成厥風，而起末俗也。然苟非用心之細，見理之明，則雖揚塵壁

屬，不過湖海豪傑，矜己傲物，又與聖賢道義之氣無涉矣。按朱子語錄亦云：「孔子曰：『不得中行而與之，必也狂狷乎？』」看來，這道理頗是剛強，立得脚住，方有所成。若慈善柔弱的，終不濟。究究當世，處處微之。尤須無所屈撓，於世間福報得喪，一不足以動其心，方算得。然其功夫只在自反，常克己，仰不愧，俯不怍，自然如此。不待他求也。

魏伯子曰：「天下惟四高人極難受盡。」年高位高，誠高學高。年高位高，雖受盡於常人，識高學高者，並難受盡於君子。足地步既高，又復自高，只惡益人，豈惡人益耳。人說得不是，則我又在了汝。吾師孟瓶菴先生，起然以儒林丈人，主贊奉講席，後崇祀鄉賢，著述甚富，有《焚錄》一卷，皆躬行實踐之要。外間此書尚未盛行。今錄其尤切於身心者數條於右。如云：「孔子屢知者不成仁者，不愛。勇者不懷。」吾觀世人，何嘗知感知處？知懷。連江陳一齋先生曰：「孟子四十不動心，至四十而始動心。」吾深有味乎其言。又云：「北魏賈思伯云：『夏至便駕。』程子云：『不學則老而衰。』語皆切至。」又云：「問中偶念凡話馬舌人。」

退處隨筆 卷一

歲初前輩太過者，非得奇福，則往往無後。如某某者，可屈指數也。又云：「閒居為不善者，小人也。不為不善，亦無善之能為。」有雜言，說閒話，引杯自樂，息偃在牀，其愈於為不善者，幾何？又云：「聖命之詔，告頌信之，然以為命猶回也。」其往者，猶之平時沃壤耕作，勤勤則益有收，若無廢之，吾未見其自出嘉禾也。其劣者，猶之硗瘠瘠土，生種蕩，自難為力。若聖治之，吾亦未見其終為廢地也。又云：「當翠廬副憲，恬恬然，寡問之曰：『在家廉給薄。』此輩自期於趙承平。」至三呼從人持茶來，未應。副憲亦恬然，寡問之曰：「在家廉給薄。」此輩自期於趙承平，不足為怪也。又云：「每誦薛西原語，天地間福祿，若不有憂勤惕厲的心，舉他不舉。」若不做渾人利物的事，消他不去。又云：「有深厚而為人所欺者，未有深刻而為天所佑者。」有故致自為而成家者，未有勤勤濟人而破家者也。又云：「朕前生就底誠，尚未能安頓停妥。論學，惟以萬物一體，直非妄語。」又云：「有必不可諱事，但為輕理，則其事自當就緒。」若悠悠忽忽，姑聽自然，將來益費手矣。又云：「少一事不如省一事，多事之極，至於身家俱困。」省事之極，至於心地光明。又云：「問嘗以有過語兒子。」兒子曰：「何事為過？」余曰：「年來如某事之草率，某事之怠慢。」對也。自今以仰嘴端之空談，而起末俗也。然苟非用心之細，見理之明，則雖揚塵壁

惟有事事無纏，事事和平，始得耳。又云：「少壯時，人之許我者，皆謂之有英氣。今遇

十數年前。後酒任氣。攻人之怒。皆粗氣。謂之英氣。可乎。英氣古人尚以為害。况粗氣耶。

呂新吾嘗言。隱逸文士。只優於貧榮懲勢之人。畢竟在行道濟時者之下。君子重之。所以羞。富首利達之流也。若高自標榜。歷視朝紳。而自謂清流。傲然獨得。則聖世之。輩人而已。大不仕無義。宇宙內皆愧者事。余之何潔身娛已。余天下理亂於不聞。而

又非免辟復與之倚戀。使天下而皆我也。且不得有其身。况有此樂乎。紀文達師

亦曰。使人盡為豪傑。則洪水當橫流至今。並桂林伏犧之地。亦不可得知矣。

古今隱者。分量亦各不同。如荷蓀農門長沮桀溺。超世道不可為。自有無道則隱一

種道理。若巢許一派。則雖有道亦不肖往。鄙屑奉愛伊呂。自謂曠古高人。而不知不

仕無義。吾道之輩人也。世無此等人。不害其為有道。若無从愛伊呂。則此等人也。沒安頓處。誰成既濟汝作高人乎。

孟子曰。擇術不可不慎。夫擇術而至於講學授徒。亦可謂有利無患矣。然又曰。人之

患在好為人師。何哉。惟周雄固尤工書教。歲時千仞之言。曰。誘人子弟入敍博之門。其罪小。誘人子弟入詩文邪路者。當服上刑。又阮吾山先生茶餘客話。故王澹園於

退庵。趙半

卷一

八

卷一

九

酒闌云。士君子無手刃殺人事。然不操刃而善於殺者。有二焉。一曰投徒。士無恒產。

略習尚讀。耽頹為歸。名曰餽口。實則喪心。其在老師宿儕。聲價愈高。後益懶學。擅

流傳。害人三世。其禍尤烈。一曰行醫。稍識藥性。略計湯頭。惑世主。乘病者危急之際。以性命相託。而動手輒誤。立補於死。不殊手乃言之悔。然時座中有失色拂者而去。

者。紀文達師曰。鄭有一生。頗工文。而偃蹇不第。炳中夢遇異火。乃其故人。因叩以此病。

得死焉。曰。君毒未盡而祿盡。恐不久來。此生言平生以館教餽口。無道分之基業。係

何以先盡。又太息曰。正謂受人館教。疏於訓課。其所謂無功窮極。即屬虛廢。銷除其

應得之俸祿。所採支。故毒未盡而祿盡也。蓋在三之義。名分本屬。利人修膳。該人子。

勃誕者。亦嚴重。有官祿者。減官祿。無官祿者。即減食祿。一餕一錢。計較不爽。世徒凡

才士通鑑。或貴或賤。動言天道之難明。豈知自誤生平。累多生此。轟生悵然。窮竟不

起。臨沒舉以戒。所親故人得知其事云。

為才之名最美。自兩漢抑重。然後彼時已有舉秀才不知書之謠。今世俗乃有窮秀

才之號。不知始於何時。何地。吾友謝退谷金梁。故恩此擇。嘗論之。問秀才至不窮者。

也。為聖為賢。為師為相。皆秀才分內之事。即降而下之。進亦可。望一官半職。退尚可。以學術名於鄉里。何窮之有。然今之秀才。實有窮者。不悅詩書。不務講求。則其窮窮。不約廉潔。不羞苟得。則其窮窮。四者皆僥幸。可謂真窮也已。又何尤焉。

余嘗受業於外舅鄭蘇年先生。兄某。乾隆庚子科。吉鄉名進士。每聞同人問為學

之方。先生必道叩以所志何事。以為必志定而後學者。有入手之路。教者有下手之

途。迄今四十餘年。同門中人才輩出。而回憶當日情事。某某所言何忘。先生因材而

施。後來所成就。亦各不甚相遠。惟無志可言者。遂竟至無底。思之。輒為汗下。昔朱子

有言。當不記熟讀可忘。義不精細思可惰。只。有志不立。直是無若力處。先督先師之

言。蓋歎哉。誠

列子言。貧者士之常。後漢孔嵩。測言貧者士之宜。余謂常字可絕。人妄心。宜字更引

人入勝。孫夏奉奇造。曰。一友自飲其首之苦。子曰。此居心之至寶。而涉世之坦途。如

償五十餘年。敬重此言。雖受他苦累。實受他成就。不敢怨。且不敢忘。其人問故。曰。家

貧少。送逃。此日請福。安眠。不怕盜賊。此夜聞清福。卒有緩急。入山入水。聞警即行。

退庵。趙半

卷一

九

有傳。張良。既無體領。又免人觀視。此患難時。消福至。寡過於己。追憶於人。不得罪名。神已隨之。故吉人語善。視善行善。一日有三善。三年天必降之福。凶人語惡。視惡行

惡。日有三惡。三年天必降之禍。朴子徵言。云。接易內戚。及赤精子。續河圖記命。符皆云。天地有司過之神。隨人所犯輕重。以奪其算。算減則人貽耗疾。度違憂患。

算盡則人死。諸應。舍算者。有數百事。不可與語。又吉人中有三鬼。鬼神之屬。如毎刻

庚申之日。晚上天白司令。道人所為過火。又月晦之夜。羣神亦上天白人罪狀。大者

奪祀。紀者。三百日也。小者。奪算。算者。三日也。吾未能審此事。之有無。然山川草木。井

窩冷池。諸皆有精氣。天地為物之主。大者。於理當有神。有神則宜。善而罰。不善

其體大而網疏。不必機條而審毫釐。然覽諸過歲。無不云。欲求長生者。必須積善。立

功。忠心於物。慈己及人。仁達昆蟲。樂人之喜。愍人之苦。救人之窮。平不傷

生。口不勸穢。見人之得。如己之失。如己之失。不自喜。不自譽。不嫉妒。勝己。

清代筆記叢刊

一九五二

不嫁詭陰貳。如此乃為有德。受福於天。若乃憎善好惡。口是心非。背聞其辭。反庶直。

正庶害其下。敗因具上。叛其所事。愛恩不感。弄法受賄。縱曲枉廢。公為私刑加無

專破人之窩。收人之窩。害人之窩。取人之位。便贊賢者。誣發降仰。誣訛聖賢。後傷道

上。彈射飛鳥。剝胎破卵。夏桀殷紂。馬神室。執人為尼。敵人之義。危人自安。仇人自

功。壞人佳事。等人所愛。奪人骨肉。辱人求勝。取人長健。逼人短陌。放水火以術害

人。迫脣厄縫。以恩易好。強取強求。擗掠致憲。不公平。淫佚傾斜。凌孤寡。拾遺取

施。欺偽推詐。好說人私。持人短長。棄天援地。冗誰求直。假借不還。換貨不價。未欲無

已。惜拒忘信。不顧上命。不敬所師。笑人作善。敗人苗裔。損人器物。以窮人困。以不清

潔飲餌他人。輕秤小斗。狡幅短度。以偽雜真。採取乖利。誘人取物。趨井跨毒。晦明

更。凡有一事。輒是一罪。司命奪其算。紀算則死。但有惡心而無惡迹。奪耳。若恩

事而損於人者。奪紀。若奪紀未盡而自死者。皆殃及子孫。諸橫掌人財物者。或許其

妻子家口。當墮之以致死喪。但不即至耳。道家言枉然人者。是以兵力而更相然。其

所非義之財。不避怨恨。若以漏脯充饑。鴻酒解渴。非不曾飽。而死亦及之。其有曾行

諸惡事。後自改悔者。若曾枉然人。則當恩教濟應死之人以解之。若妄取人財物。則

退庵隨筆 卷一

十

退庵隨筆

卷二

一

雷恩施與貧乏人以解之。接此皆六朝以前道家之高可與儒家相表裏。而鄭康成

箋詩賦之章有云。士有百行。可以功過相除。孔冲達正義云。士有大功。則掩小過。故云可以功過相除。則深厚大端之言。載在經典。列在學宮矣。

退庵隨筆

十一

退庵隨筆

卷三

一

退庵隨筆

卷四

一

退庵隨筆 卷二

清 福州梁章鉅著

交際

呂新吾謂友道極有關係。故與君父並列而為五。人生德業成就少。朋友不得。君以法行治我者也。父以恩行。不責善者也。兄弟怡怡。不欲以切偲傷。婦人主內事。不得相追隨。燒過子難救。爭終有可避之嫌。至於對嚴師則於持。而無過可見。在家庭則狎昵。而正言不入。惟朋友者。朝夕相與。一德躬則友齊之。一業廢則友齊之。美則相與獎勵。非則相與匡救。日更月變。互感交厚。駁駁然。不覺其勞且難。而入於君子之域矣。朋友者。四倫之所賴也。若言語戲謔。博識嬉然。無論事之善惡。以順我者為厚交。無論人之賢奸。以敬我者為君子。驕足附耳。自謂知心。接膝撫膺。溫詩例類。大家同歸於小人而不知。可哀也已。

朱子戒子書云。交游之間。最宜審擇。大凡敦厚忠信。能攻吾過者。益及也。詬談輕薄。傲慢裏裡。導人為非者。損友也。以此求之。百不失一。但恐自己偏僻卑污。不能克己從善。則益友不期缺而日遠。損友不期絕而日近。此須痛加檢點。而切革之。不可往。

子非有公之名德。而輒以盛氣凌人。徒見其不知量矣。

李習之間。一傳師。如何是黑風吹船。墮崖剝鬼頭。師曰。李解小子問此何為。李怒形於色。師父曰。即此便是黑風頭。墮鬼頭也。調心之難如此。王巖叟著精義公別錄。云。凡人詰及其所不平。則氣必動。色必變。辭必厲。公不然。更說到小人忘恩負義。欲傾己處。辭和氣平。如說平常事。蓋幾於犯而不校者矣。

司馬溫公曰。親戚故舊。人情厚薄之時。不可直以恩私之事語之。恐一旦失歡。則前日所喜。皆他日所憑以為爭訟之資。至於失歡之時。不可直以切責之語加之。恐忿氣既平。之拂或與之過好結訛。則前言可懷。大抵忿怒之際。切不可指其隱譖之言。暴其祖父之非。

周海門曰。歷時有一大病痛。每於事前取急。事後檢點。點後輒忘。間時偶忙。時忘。急追。輒失。或曰。此失先後者耳。有把檢點心放在事前。看得檢點。又省得悔。省得急追。心放在閒時。有得差錯。又省得牽掛。大半我並不是事榮心。乃是心累心。一誤之不能而還無底之謬。一點之不能而動無及之謬。於此心信。而於事反不謬。皆端甚矣。

黃濱菴曰。洪武南徵。友王九。霸子見其下。卓然。小谷。非。人人方頗文獻。余何拜小吉。因。君店有是書。存本詩也。後張遠與其護軍。武周有隙。就判史溫恢求交。胡質。質辭以疾。遠遇質。問其故。質曰。古人之交。多取知其不貪。再收知其不法。問流言不信。足以可終。武伯南歸為推士。往者將革稱之不善。而今以曇昧成隱。如質才薄。豈能終好。古人慎交。不輕許與如此。

又曰。魏陳元方在東鄰。賣小宅。客人將就值矣。元方曰。此宅甚好。但無出水處耳。買者因辭不買。晉度亮所乘馬的駒。駒。浩以為不利主。勸賣之。亮曰。安可以已所不安。而移於人。郭家司馬溫公居西京日。令老兵。賓所來。馬云。此馬夏本有肺病。若售者須先語之。老兵笑其拙。嗟。即釋氏所謂直心道場也。

卷二

二

三

書南朝時。侍郎王濟聞其困窮。固餌以盤飧。却而不受。曰。今日固好。明日如何。人此二賢者。使絕待人餌。可以不受。美食則從之乎。士非可受無功之食。以口腹累人。君子所不居也。二賢之意。蓋有在矣。

又曰。趙康靖公。未嘗言人短。與歐陽文忠公同知制誥。復同秉政。及文忠被謫。康靖密申辦理。至欲納生平語錄。而文忠不知也。范景仁與趙閔道同為御史。以論公事有隙。然蕭嵩介甫執政。恨景仁數毀之。於上且曰。陛下問趙括。知其為人。他日。上問閔道。對曰。忠臣。上曰。卿何知其忠。對曰。嘉祐初。仁宗遣張鎮。首請立皇嗣。以安社稷。並非忠乎。既退。介甫謂閔道曰。公不與景仁有隙。閔道曰。不敢以私害公。人為德於人。而必使人知之。與必施諸其所。愛民德之人。淺淺之半為丈夫耳。古人於君父之前。退恭辱之際。而能平心愛惡。若此真學道之功也。

又曰。宋太觀中。有葛榮者。嘗語人曰。予始者日行一利人事。嗣後或二或三或數四。或十餘。積十餘年。未常少廢。問何以為利人事。榮指座下足。杭曰。此物置之不收。則威人足。予為正之。若人渴時。與杯水。皆利人事也。但隨其事而利之。上自卿相。下至乞丐。皆可以為。唯在乎常久而已。按此即儒者之仁術。釋氏之方便。隨時可行。隨人可行。隨地可行。但不宜以此望報耳。望報則與世俗無異矣。

呂新吾曰。禽獸莫擇於禽獸。何難。此是孟子大辨道。私愛敵人時。就安排這念頭。再不生氣。余因撲光排遣。撲逐之法。又有十焉。一曰。與小人處。追德之資也。彼侮愈甚。我忍愈堅。於我。莫損毫毛。諸曰。他山之石。可以攻玉。二曰。不遇小人。不足以驗我之量。當曰。有容德乃大。三曰。破壞逆者。至於自反而忠。不得免。其人之頃將甚矣。一與之校。必起禍端。兵法云。求而不得者。狃也。無應。四曰。始愛敬矣。又自反而仁。僅且忠矣。我理益直。我過益寡。其半也。乃不恩於一過。以掩舊善。而與後分恩。智者不為。太史公曰。無素前修。而蒙新遇。五曰。是舉之心。人皆有之。彼固自昧其天。而責我無已。公論自由可付之。不付。古人云。撲季無害。下自成蹊。六曰。自反無間。彼故難盈。安心以待之。誠口以聽之。故計必窮。六忌曰。不慮不熟。故將自絕。七曰。可避則避。之如太王之去。姬可下。則下之。如韓信之降下。古人云。身愈謙。道愈尊。又曰。終身讓略。不失一後。八曰。付之。人天道有知。知我者其天也。詩曰。投畀有昊。九曰。委之。命人生相與。改順或持。或合或離。或聚之而親。或厚之而疏。或偶道而離。或久構而危。魯平公患也。敗。每留守。子曰。人人聞公消息。故追以食物。而不下處。得非以相流為罪乎。公謝曰。非不感厚意。但食躬安之已久。今遲享咸酸。後日直能啞此芻。石徂休介。請將出而過城。愈司馬牛。弟弟子而有桓魋。互非命邪。十曰。外寵必有內憂。小人侵侮。

清代筆記叢刊

一九五四

必懼患防。凡大虧都賴而不敗，侈然有肆心則百禍滔滔。君子曰：出則無敵國外患者，固恒亡。三自反復，君子之存心猶如此。彼愛人不執，裡人不答，而遂怒與夫不愛人，不敬人，而望人之愛敬，其去橫逆能幾何哉。

又曰：伯夷見冠不止，望望然去之。何不告之使止？柳下惠見袒褐裸裎，而由由與俗。

何不告之使衣？此孟子所以云君子不由也。

又曰：君子與小人共事必敗。君子與君子共事亦未必無敗。何者？意見不同也。今有仁者義者，禮者智者，信者，五人共一事。互相濟則事無不成，五有主則事無不敗。仁者欲忘義者，欲嚴智者，欲智者，欲實。禮者欲文，事何以成？此無他，有是之心勝而相持之勢均也。然貌往事，每有以意見相爭，至人因家譖成禍變而不顧。君子之罪大矣。然則何如？勢均則不相下，勢均則無忌憚。而行其胸臆，三軍之士卒伍獻計，偏裨謀言，主將定斷，何意見之取乎？然則吾人天下之事，亦在乎通者當權而已。

又曰：人到無所觸，皆若父之尊，不能使之屬。嚴鍛之威，不能使之懼。千言萬語，不能使之喻。雖聖賢亦無如之何。聖人知其然也。每養其體，推其情私，而不使至於

退處。隨筆 卷二 四 無所顧慮，則所全多矣。

又曰：聖賢處世，雖一溫厚不得。故曰：親民曰友，愛人曰客，躬曰和，而不同。曰和而不流，曰厚而不素，曰周而不比。曰宜弟，曰樂戶。若冷若難，便是世上一呆物，即使持立，亦非輔世長民之才也。

朱竹垞集，與友書云：此聞足下，授徒集，主人有音樂之好。歌板師食單，豐於書塾，忘辭辭。弟以為不足，介意也。易曰：君子以獨族辨物。物各有族，在人類而辨之，君子惟自審其分，斯無自得矣。娶妻而納妾，儻皮純帛可也。至買妾，有費百金者。若落營妓之籍，非千金不可。其減愈下，其直愈高。歌板師食單之聲，學之以魚飼雞，以肉餵犬，於足下何損焉？孟子有言：飲食之心，則人賤之足下，若以此引去，不知者將以為飲食之人，知其可哉。

顧亭林文風曰：君子將立言以垂衡則與平時之接物者不同。孔子之於陽蕡，蓋以大夫之禮待之，而其作春秋，則書曰：蓋。又嘗對斐子、賈王、富貴問答，自必稱之為玉。而作春秋，則書斐子、許年、賈王、前其集，其從衆而稱之也不以為可。其特古而虛之也，不以為瓦。此所以為聖之時也。孟子曰：庸敬在尼，斯須之敬在鄉。今人欲以一語定安，相報，便是刻薄寡恩，失禮。道理上定要論曲

一日之周旋，而施諸久遠之文字，無乃不知春秋之義焉。

申危盟，湯火刑，閭小語云：

士君子所至，務使人因我而樂，勿使人因我而不樂。

固義而樂財，視我如景星度，當我而不樂，則視我如疾風苦雨。

黃香石曰：此邵子之所以可愛，非與退隱俗之謂也。

吉人道詳中，應物一門，最多格言名論。如云：自家猶不能快自家意，如何要他人盡快我意？又云：以朴事為明，便取駁入於達，詐僥倖不信。此念是剝蕩開。又云：凡事必看真理如何，不要看其人是誰。又云：凡過不得意事，試取其更甚者，譬之心次自然和平。又云：言人過於君子之前，何益？古人過於小人之前，有微。又云：以射事了天下之多事，以無心消天下之有心。又云：持富貴人不難，有禮而難有禮；持貧賤人不難，有恩而難有禮。又云：富貴人宜學寬，聰明人宜學厚。又云：凡獨人中不可議人短長，必有貌辱者。又云：威喜中勿許人物，威怒中勿咎人短。又云：士大夫不可無憂國之心，不可有憂國之言。言發於外，以為榜矣，不可無清物之志，不可有清物之名。名彰於外，求之者原矣。又云：士人處世，當使人討其不宋，毋使人厭其不去。又云：人之病在好議其所長，此等語皆至為簡切，足以動人。所謂

退處。隨筆 卷二 五 吉人之詞也。

魏叔子日錄裏言中，所論待人諸條，有極警醒者。如云：事後論人，局外論人，是學者大病。事後論人，每特知人說得極惡，局外論人，每特難事說得極易。一看皆從不忠，不恕中出，盡事後則真人之言尾盡露。局外則真人之四面皆照，但須替他設身。從事裏局中想耳。又云：嘲戲人，自是惡事，尤不可入一二戲語。戲語則戲者皆與，令人恨。若規人過失，不可入一二戲語。戲語則真者皆戲，每令人玩失，規人之旨矣。又云：施恩之道有二。一曰：使己可，經常人喜於見恩。盡情施去，不計後日不給恩，真威恩者有之。然不可執可繼一語，縱處出內之吝。如某大處急恩，不求可續，可心一曰：使人可願，常人輕於用恩，或多寡不中節，或報恩不中時，或輕重不中人，或財竭而人不蒙利，賞數而人不見榮。然不可固可勤一語，縱處好行小惠，或抑人以揚己，或巧施以空報，則人心不孚，天道亦忌之矣。又云：最不可輕易報人。今如誤打馬，人人可因手回口。若誤報人，則此人一舉一動，必有十分愧辱，彼無一毫覺察，狃那得半曉。此追悔所以為悔道也。又云：處財一分，定要十釐，便是刻薄與人一事，一語定安，相報便是刻薄寡恩，失禮。道理上定要論曲。

直便是利劍者不留有餘之謂。此則慈矣。或疑親屬中如何使不苟曲直。曰：若必

論曲直，莫不與路人等乎。

鄭半人深曰：孟子言儉者不奪人，非謂儉而後可以不奪人，亦非謂不奪人以不得不儉也。先儒以禮下為賢君之恭，以取於民有制為賢君之儉。則直是不奪人名儉而已矣。今天下之害儉者曰：吾甘清苦。處交際，然後可以無求於人。否則當今民窮財匱，人皆難非節儉。則恐無以為生。若此者人皆許之曰：儉由吾恩之。此其意直欲奪人其不奪也。直無待於奪而後不奪，或奪之終不能奪而後不奪耳。夫古之人必以其廉於取者言儉。今之人第以其吝於與者言儉。則是使人好利之念而開天下以剝薄寡恩莫儉若也。直孟子之所謂儉哉。

謙固受益，然謙不中禮則所損亦多。在上者有不中禮之謙，必至於亂名分。蓋紀綱在下者有不中禮之謙，必至於取賤辱。故聖人明告人以恭而無禮則勞。又曰：巧言令色足恭。某亦恥之。

紀文達師曰：門人稱城，耽守愚，脩介自好，而喜與人爭禮數。余嘗與論此事，曰：儒者無威儀，徒以邀人驕，謂之自重。不知重與不重，說所自為。苟道德無愧於聖賢，則退居隨筆。卷二

王侯權貴不能榮，雖骨塵版集不能榮，可貴者在我，則在外者不足計耳。如必以在外為重，轉是待人敬我，我乃榮人，不敬我，我即辱。與臺儀，皆可據我之榮辱。母乃自視太輕，然守慤曰：公生長高，故持論如斯。奉士不貧賤，豈人則虛岸不虛益，為人所賤。抑余曰：此因子方之言。子方已駁之，其為客氣不待辨。即就其說而論，亦謂道徳本重。不以貧賤而自屈，非毫無道徳。但貧賤即可驕人也。信如君言，則乞丐較若為史官，奴隸較若為史官，則亦謂之能立品乎。先師陳白崖先生，于書一聯於高室，曰：事能知足心常懶，人到無求品自高。真探本之論矣。

海甯陳文勤公言：昔在人家，遇伏臘降禮者，安溪李文貞公也。公拜問，涉世之遠，文員判曰：得意時母太快，失意時母太快。則承保於吉。公然身誦之，嘗誦門人曰：得意時母太快，失意時母太快。則母者或未能失快口直特忘尤，故不肖，故作曠達之語，其招禍甚於怨尤也。

楊忠愚相國訓子云：凡與人相處，第一要謙，第二要誠，第三要公。同人作事，勿辭勞苦，偷安因人飲食，勿貪多不讓。同人行路，勿条件不顧。同人寢卧，勿佔好處，尙謀人。勿使人譖我，我譖人。勿使人怒我，我罵人。勿使人笑我，我罵人。勿使人愛我，我罵人。勿使人恨我，我譖人。

於我則終身不忘。人有仇於我，則終身不詫見人之善，則稱揚不已。聞人之惡，則絕口不言。見人之詐，防之而不宣譖。有人向汝說某人，汝詫之，則曰：他與我最相好，則恨者聞之，其恩自服。汝不如人，則恭而求教，不可掩飾。謹人不如汝，則謹和而進諭，不可鄙薄。退長，則無怨尤矣。按公忠義之氣，眞萬象賓而體會人情，乃復如是。蓋真君子，本有不躬自厚而薄責於人者也。

凡論人，富於有過中求無過，不當於無過中求有過。昔邵伯溫著文中子，至諸葛武侯，無死禮樂，其可與乎。因者論取之以為孔明雖不死，未必能興禮樂。康節凡之怒曰：伏波如武侯，尚不可以論，何況萬萬不及乎。古人立心思慮，雖論古亦不輕易如此。其於同時人可知矣。猶德宗十五六歲時，輒張林西仲之古文新義，方伯海之文選集成浦，二田之讀杜心解，為先園冊。先大夫痛斥之曰：待汝將古文新義中文字，猶為熟在胸中，又將文選杜詩皆全部熟讀，尚本可輕議前人。何況汝萬萬不能而先學此輕薄言，徒何濟於事。余為惕汗下。至今恩之猶有餘憤也。

所貴乎友者，固在乎過惡，而亦在乎揚善。昔子路問於孔子曰：今有人芻耕竭力以

退居隨筆

卷二

六

七

養其父母，甘旨奉養有缺，而孝名不彰者，何也？子曰：或者其心之不誠。辭之不順，色之不悅，聲之不悅，若三者不調而名不彰者，則友不為薦之也。夫人雖有烏獲之力，不能自舉，異力之少，勢不能也。故內行不修，則身之累也。內行已修，而名不彰者，則友之罪也。友之所以過惡揚善而成其名者也。按古今之論友道者，皆主切偲，然必兼此說而義乃備。故本文公亦云：懷才抱奇之士，非附首雲之友，不能施聲名於後世也。

里説有仁義與財，文財仁義絕之論，雖是為下等人說法。實痛切乎其言之也。凡交際不能免交財，但總以分明為要。昔管仲分財，多自與，而鲍叔不以為余，人多指此非口。然必有管仲之才，而通達絕私之識，方免之。否則鮮有不招嫌隙，兵敗向説危亡。上士可以託，中士可以託，下士可以託財，卷住屬下士。然則不可託財者，是下士之不若矣。豈非秘哉！

魏叔子曰：人以浮世為浮世，故妄曲周旋，生厭苦，不知浮世底，即是自己做學問，虛如涉世，妄用許學。問中原不可碌碌，要謹慎，學問中原不可放肆，要謹和。學問中原不可碌碌，若能體認此理，自不凡世情可厭。愚處即日在妄曲周旋中，亦不見煩。